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深入推进数字中国建设，算力领域有何新部署？

“洞察中国产业政策”系列研究之二

证券研究报告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分析师

王晓洁 S0800525070004

18510839326

wangxiaojie@research.xbmail.com.cn

联系人

孙梓涵

18317077855

sunzihan@xbmail.com.cn

- **核心结论**

摘要内容

今年全国两会期间，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郑栅洁表示，将推进“十五五”规划 109 项重大工程和项目，开展一批扩大有效投资的行动。其中包括推进“六张网”和其他重点领域建设，“六张网”就是水网、电网、算力网、新型通信网、城市地下管网、物流网，其他重点领域包括综合立体交通设施，消费、物流、低空、“人工智能+”、教育医疗等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今年初步估算，这些方面的投资将超过 7 万亿元。近期中央政治局会议、国常会等重磅会议均点名“六张网”。

“算力网”作为“六张网”政策落地新兴产业赛道的核心着力点，既是统筹产业资源、打通发展链路的关键载体，更是支撑智能经济稳步壮大、数字产业迭代升级的核心新型基础设施底座，为数字化转型、智慧产业集聚发展筑牢支撑。

近期，一系列算力政策持续加码，算力成为政策在中观产业领域的重要主线之一。值得一提的是，我国的算力政策不只涉及相关基础设施建设与布局，而且关乎算力能耗约束、算力运营与应用、关键科技自主可控、安全韧性等多个领域。

本次发布的算力政策报告主要围绕近期政策信号的梳理、中国算力政策逻辑的提炼。从宏观趋势来看，算力政策呈现定位升维、目标多元化的特点、“国家主导、分层执行”的治理体系日趋完善，“建用并重”的效能释放成为新趋势。在此基础上，我们进一步分析了算力政策在供给结构、空间布局、绿色低碳、安全保障、产业应用、市场机制六大领域的部署逻辑，并结合地方“十五五”规划纲要和算力专项政策，总结了“十五五”开局之年算力政策落地实践中的八大方向，具体包括智算集群建设、自主可控生态、算电协同、市场化运营、连算成网、算力出海、前沿技术、安全韧性。

我们认为，未来算力政策仍将持续发力。从中长期来看，预计将发布“十五五”时期数字经济领域的发展规划、算力领域的专项行动计划等政策，相关发展指标与重大工程将进一步细化；从短期来看，围绕算电协同、连算成网、算力应用、人工智能治理等领域的政策或陆续出台。此外，资金支持政策将不断完善，“算力网”投资项目将陆续落地，特别国债、政策性金融工具、地方财政补贴或向算力领域倾斜。

风险提示：政策落地不及预期；AI 产业发展超预期；海外算力叙事扰动；地缘政治扰动或超预期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索引

内容目录

一、 近期政策动态指向算力领域 3
二、 算力顶层设计洞察：功能定位、治理结构与发展趋势 5
2.1 特点一：算力从“基础设施”上升为“新型生产力”，成为国家综合国力的重要体现 5
2.2 特点二：“国家主导、分层执行”的结构逐渐完善 5
2.3 特点三：从“重建设”的规模扩张到“建用并重”的效能释放 6
三、 算力政策部署：凸显六大主线 8
3.1 算力供给结构方面，通算、智算、超算多元并举，智算地位凸显 8
3.2 算力空间布局方面，进一步向八大枢纽节点和十大集群集聚，东西协同深化 8
3.3 绿色低碳标准方面，从能效向绿电、碳效多维拓展，算电协同备受关注 10
3.4 安全保障方面，强化网络安全、数据安全、产业链供应链安全 11
3.5 算力应用方面，重视千行百业深度融合，深度赋能实体经济 11
3.6 市场机制方面，从政府主导到市场化运营，提升算力普惠易用水平 11
四、 产业落地实践：八大重点彰显“高质量”导向 12
算力领域政策部署为产业带来直接影响，体现为以下八大重点，彰显高质量发展的特色。 .12
4.1 智算供给：扩容提质，集群建设 12
4.2 自主可控：国产替代，全栈生态 13
4.3 算电协同：双向适配，示范先行 13
4.4 连算成网：创新强链，全面赋能 14
4.5 市场运营：政企协同，推广应用 14
4.6 算力出海：数据跨境、拓展服务 14
4.7 前沿探索：类脑计算、量子计算 14
4.8 安全能力：容灾备灾，优化保障 15
五、 算力政策看点前瞻 15
六、 风险提示 16

图表目录

表 1：算力领域的顶层设计与重大政策 6
表 2：算力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指标 8
表 3：“东数西算”的八大枢纽与十大集群 9
表 4：数据中心建设规划政策 9
表 5：“东数西算”涉及省级行政区算力或智算建设规模相关指引 12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今年全国两会期间，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郑栅洁表示，将推进“十五五”规划 109 项重大工程和项目，开展一批扩大有效投资的行动。其中包括推进“六张网”和其他重点领域建设，“六张网”就是水网、电网、算力网、新型通信网、城市地下管网、物流网，其他重点领域包括综合立体交通设施，消费、物流、低空、“人工智能+”、教育医疗等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今年初步估算，这些方面的投资将超过 7 万亿元。近期中央政治局会议、国常会等重磅会议均点名“六张网”。在新闻发布会上，国家发展改革委表示，将抓紧出台相关规划和实施方案，进一步统筹“六张网”建设内容，明确各领域投资重点，将目标任务分解到年度，明确时间和进度安排。

“算力网”作为“六张网”政策落地新兴产业赛道的核心着力点，既是统筹产业资源、打通发展链路的关键载体，更是支撑智能经济稳步壮大、数字产业迭代升级的核心新型基础设施底座，为数字化转型、智慧产业集聚发展筑牢支撑。

一、近期政策动态指向算力领域

除了“六张网”涉及的算力网投资外，近期，多方在算力基础设施建设、算电协同、算力应用等领域作出部署，具体如下。

(一) **6 月 18 日，商务部等 8 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加快“人工智能+消费”发展的实施意见》**，围绕提升“人工智能+商品消费”、扩大“人工智能+服务消费”等五方面提出 17 条具体举措。从 AI 手机、智能家居到人形机器人、脑机接口，从居家养老到文旅教育，《实施意见》的出台标志着“人工智能+消费”正式上升为国家级战略行动。

(二) **6 月 11 日，工信部印发《“人工智能+信息通信”创新发展实施意见（2026、深化融合应用创新推广—2028 年）》**，围绕推动信息通信行业智能化升级、夯实人工智能发展底座、增强信息通信行业治理能力展开布局，聚焦网络自智能力、智算网络技术产业能力、智算业务服务能力部署三项提升行动。

(三) **6 月 6 日，全球首个预制算力中心底座在山东青岛正式启用**。相较于传统算力中心底座，该设施不仅可以绿电直连，实现 100%绿电消纳，让 Token 的用电成本也可以降低大约 30%，还配合储能设备的调控，打造了专属的算电协同智能体系，让电力和算力同频联动、精准适配，有望带动算力价格降低。

(四) **6 月 2 日，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上海全球资产管理中心建设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其中提到加快推出液化天然气期货和期权，做好电力期货、算力期货研发准备，稳步拓展航运指数期货产品线，研发更多代表新质生产力发展方向的新型期货品种。

(五) **5 月 21 日，国家数据局印发《2026 年数字经济发展工作要点》**，对 2026 年推进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重点工作作出部署。其中提到要筑牢数字基础设施底座。加快建设全国一体化算力网，推动数据、网络、算力、能源等资源协同布局，稳妥推进数据基础设施建设，支持行业、领域示范性设施建设。

(六) **5 月 16 日，《求是》2026 年第 10 期刊发**，本期发表了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做强做优做大实体经济》，主要围绕发展壮大实体经济这一主题进行阐释，其中《准确把握人工智能发展前沿和竞争格局》、《如何认识和打造智能经济新形态》等文章进一步探讨了我国算力领域发展情况。

(七) **5 月 19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关于有序推动多用户绿电直连发展有关**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事项的通知》发布，其中提到“优先支持算力设施、绿色氢氨醇等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开展绿电直连。”

(八) **5 月 18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副总理丁薛祥先后在北京、河北、内蒙古调研算力网建设。**

在北京人工智能公共算力中心和内蒙古多云算力资源监测与调度平台，丁薛祥听取算力设施规划汇报，详细了解**算力资源调度**等情况。他表示，**算力是国家综合国力的重要体现，要统筹布局、有序建设，注重供需适配、算电协同，加快形成全国一张网。**加强算力监测调度，提升算力接入和精准匹配能力，把分散的资源整合利用起来，有效满足多元化算力需求。当前各种传统和新型风险交织叠加，要强化底线思维，**进一步提高设施、模型、数据、网络安全防护能力**，增强算力系统整体韧性。

丁薛祥前往中国联通华北（廊坊）数据中心、中国移动呼和浩特智算中心和合肥智算呼和浩特基地，调研**企业参与算力网建设使用**情况。他指出，我国数据资源丰富、应用场景广阔，要用好这些优势，**协调推进算力设施建设、模型算法发展和数据资源供给**，筑牢数智化发展底座。**坚持自立自强**，营造良好创新生态，加强产学研用协同攻关，**加快破解关键技术难题**，制定完善标准规范，**推动国产软硬件尽快从“可用”迈向“好用”，牢牢掌握发展主动权**。坚持面向市场需求，**突出应用导向**，创新服务模式，促进算力提质增效、普惠易用。

内蒙古风光资源丰沛，绿色电力占比高。丁薛祥来到内蒙古电力集团和中金数据乌兰察布零碳算力基地，调研**算电协同、低碳算力发展**等情况。他强调，算力用电需求快速增长对能源供给提出了更高要求，要统筹能源资源配置与算力设施建设，做到**以电强算、以算促电。支持利用“源网荷储”等新型电力系统模式，探索推进绿电直连，积极推广节能技术，加强智慧能源管理，厚植一体化算力网发展的绿色底色。**今年以来国际能源市场出现较大波动，要扎实做好国内能源保供稳价工作，满足生产生活用能需求，确保经济社会平稳运行。

(九) **近期，三大运营商上线 Token 套餐。**5 月 17 日，中国电信推出试商用词元套餐，提供面向个人和开发者的多档选择，套餐最低价格为 9.9 元每月 1000 万词元；5 月 16 日，中国联通上海分公司宣布向本地 OPC（一人公司）用户提供词元服务，每位用户可免费领取 3000 万词元测试额度；4 月份，中国移动在北京、湖北、河南等地推出词元套餐。

(十) 5 月 8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四部门印发《关于促进人工智能与能源双向赋能的行动方案》的通知。**该行动方案旨在强化能源对人工智能发展的基础支撑作用，发挥人工智能对能源转型的叠加倍增作用，促进人工智能与能源发展双向赋能。行动方案围绕保障算力设施安全可靠的能源供给、推动算力设施绿色低碳转型、促进算力电力高效经济协同等领域作出部署。

(十一) **4 月 28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国家数据局综合司对外发布了关于联合实施 2026 年“模数共振”行动的通知**，旨在通过七大重点任务推动人工智能模型与数据资源协同互促，到 2026 年底形成“数据-模型-场景应用”的良性循环，高水平赋能新型工业化。

(十二) **4 月 21 日，国新办举行新闻发布会介绍 2026 年一季度工业和信息化发展情况。**会上工业和信息化部副部长张云明表示，下一步工业和信息化部将按照“单点提质、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创新强链、连算成网、全面赋能”的思路，持续推动算力产业体系化高质量发展。

在算力资源“单点提质”方面，**引导算力基础设施按需有序建设，推动绿色电力与算力协同布局**，推进算力自动化监测全域覆盖。**完善中国算力平台**，促进算力供需精准对接，提升算力资源利用效率。

在技术产品“创新强链”方面，**深入实施算力强基“揭榜”行动**，推动成果落地转化和创新赋能。完善算力标准体系建设。**支持开展太空算力技术前瞻性研究**，有序推动太空算力产业发展。

在算力传输“连算成网”方面，**在全国范围内梯次推进“毫秒用算”网络建设**，围绕“枢纽—区域—边缘”，打造高效畅通的算力传输通道，提升算力应用交互体验。

在产业生态“全面赋能”方面，深入开展普惠算力赋能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行动，**探索“算力银行”“算力超市”等创新业务**，降低中小企业用算门槛和成本。

(十三) **4 月 2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近日印发通知，组织开展普惠算力赋能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行动。**旨在通过开展算力资源配置提升行动、算力服务供给行动、重点行业企业赋能行动、产业生态协同共建行动、人才培养能力建设行动等五大专项行动，到 2028 年底基本建成普惠算力服务体系，显著降低中小企业获取和使用算力的门槛与成本，从而有力支撑其数字化转型与智能化发展。

二、算力顶层设计洞察：功能定位、治理结构与发展趋势

结合最新发布的一系列政策举措，算力的顶层设计趋于成型，可以总结出以下三大特点。

2.1 特点一：算力从“基础设施”上升为“新型生产力”，成为国家综合国力的重要体现

从性质来说，算力经历了从“数字基础设施”到“新型生产力”的跃升，算力是高端技术应用和创新的核心驱动力，也是国家安全和战略决策的重要保障。“十四五”规划纲要将其纳入“新型基础设施”范畴，与 5G、数据中心并列部署；2023 年，国家发改委进一步明确定位，将算力界定为数字经济时代的新型生产力，算力网则是支撑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关键基础设施；2026 年发布的“十五五”规划纲要不仅在“深入推进数字中国建设”篇中单独成章部署算力算法数据高效供给，更将“全国一体化算力网”列为新型基础设施重大工程之首。2026 年 5 月，国务院副总理丁薛祥在调研算力网建设时进一步强调，“算力是国家综合国力的重要体现”。这些变化意味着算力从单一的新型基础设施概念逐渐升级到国家战略层面，与经济发展、科技创新、社会治理等密切联系，成为综合国力的重要支撑。

从目标而言，算力发展目标呈现日趋多元化的特征。在创新层面，通过强化算力供给支撑 AI 大模型发展，依托高性能计算推动新材料等领域科技攻关，推动核心技术自主可控；在经济层面，以算力为牵引拉动上下游产业链协同发展，驱动数字经济产业壮大，同时，以“人工智能+”深度赋能实体经济，助推产业转型升级；在社会治理上，将算力应用于政务、医疗、教育、城市治理等各类场景，提升社会治理效能。

2.2 特点二：“国家主导、分层执行”的结构逐渐完善

我国算力建设与治理呈现政府主导、分层执行的特征，国家层面，中央政府通过“东数西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算”工程、全国一体化算力网重大工程等顶层设计，为算力建设提供宏观框架，制定供给规模与结构、空间布局、能耗标准等方面的发展目标。地方政府基于国家规划与地方实际情况，制定相应的方案，在获得批准后，与国有企业（包括三大运营商和地方政府平台）协同推进项目落地。此外，近年来，我国科技企业也在持续加码算力投资，涉及 AI 基建、云计算、芯片研发与采购等领域。

相较之下，美国算力发展的核心目标则是维持全球竞争力，以巩固在经济、科技、军事等领域的领先地位，保障国家安全利益。近年来，美国算力政策愈发向“地缘政治竞争工具”倾斜，将算力作为遏制竞争对手、绑定盟友体系的杠杆，通过出口管制、投资审查等措施进一步收紧对华半导体出口。特朗普第二任期以来，频繁通过“投资美国”、去监管、关税战等手段巩固美国算力竞争优势。此外，私人企业作为美国算力建设的主体，核心关注算力的性能与商业利益，力图通过技术生态与供应链联盟形成产业闭环，确保在商业竞争中占据市场优势地位，乃至形成垄断。

2.3 特点三：从“重建设”的规模扩张到“建用并重”的效能释放

在早期阶段，算力政策注重“建得好”，旨在通过“东数西算”等工程补齐算力基础设施规模短板，形成多元泛在的算力基础设施体系。进入“十五五”时期，Token 爆发式应用推动算力从资源租赁向商业化服务转型，**算力基础设施由大规模建设转向“建用并重、高效运营”新阶段，提升算力利用率、实现算力高效调度已成为推动算力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要求。**在算力建设上，保持“适度超前建设新型基础设施”的提法，但更加聚焦智算集群、算电协同等新型工程，并注重优化全国算力资源布局，“构建多层次算力设施体系和全国一体化算力网”；在算力使用与运营上，一方面，通过加强算力检测调度，完善算力互联互通设施，并探索政府购买算力服务、算力租赁、算力银行等模式整合现有算力资源，提高算力运营与利用效率；另一方面，通过算力券等模式，降低中小企业用算成本，提升算力普惠易用水平。

表 1：算力领域的顶层设计与重大政策

时间	政策/活动	算力相关表述
2020 年 3 月	2020 年政府工作报告	**加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新一代信息网络，拓展 5G 应用，**建设数据中心**，增加充电桩、换电站等设施，推广新能源汽车，激发新消费需求、助力产业升级。
2020 年 12 月	关于加快构建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协同创新体系的指导意见	
2021 年 3 月	2021 年政府工作报告	继续支持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的重大工程，推进“两新一重”建设，实施一批交通、能源、水利等重大工程项目，**建设信息网络等新型基础设施**，发展现代物流体系。
2021 年 3 月	“十四五”规划纲要	加快构建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体系，强化算力统筹智能调度，建设若干国家枢纽节点和大数据中心集群，建设 E 级和 10E 级超级计算中心。
2021 年 5 月	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协同创新体系算力枢纽实施方案	
2021 年 10 月	十九届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三十四次集体学习：推动我国数字经济健康发展	**要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牵住自主创新这个“牛鼻子”，发挥我国社会主义制度优势、新型举国体制优势、超大规模市场优势，提高数字技术基础研发能力，打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尽快实现高水平自立自强，把发展数字经济自主权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 **要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加强战略布局，加快建设高速泛在、天地一体、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时间	政策/活动	算力相关表述
		云网融合、智能敏捷、绿色低碳、安全可控的智能化综合性数字信息基础设施，打通经济社会发展的信息“大动脉”。要全面推进产业化、规模化应用，重点突破关键软件，推动软件产业做大做强，提升关键软件技术创新和供给能力。
2022 年 1 月	“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	
2022 年 2 月	发改委等部门复函	同意在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内蒙古、贵州、甘肃、宁夏等 8 地启动建设国家算力枢纽节点，并规划了 10 个国家数据中心集群。
2022 年 3 月	2022 年政府工作报告	开工一批具备条件的重大工程、**新型基础设施**、老旧公用设施改造等建设项目
2023 年 10 月	算力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	
2023 年 12 月	关于深入实施“东数西算”工程加快构建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的实施意见	
2024 年 3 月	2024 年政府工作报告	深化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研发应用，开展“人工智能+”行动，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 **适度超前建设数字基础设施**，加快形成全国一体化算力体系，培育算力产业生态。
2025 年 3 月	2025 年政府工作报告	持续推进“人工智能+”行动，将数字技术与制造优势、市场优势更好结合起来，支持大模型广泛应用…**优化全国算力资源布局**，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
2026 年 3 月	2026 年政府工作报告	深化拓展“人工智能+”，促进新一代智能终端和智能体加快推广，推动重点行业领域人工智能商业化规模化应用…**实施超大规模智算集群、算电协同等新基建工程**，加强全国一体化算力监测调度，支持公共云发展…
2026 年 3 月	“十五五”规划纲要	**适度超前建设新型基础设施**：深入推进东数西算工程，构建多层次算力设施体系和全国一体化算力网。 （专栏 7 新型基础设施建设：01 全国一体化算力网 建设新一代超算、通算、智算设施体系，积极发展公有云服务。建设算力监测调度平台，定制完善算力资源池化、并网、监测、运营、调度等规范标准。） **加强算力设施支撑**：统筹布局、有序建设算力设施，推进算力资源规模化、集约化、绿色化、普惠化发展。加快国家枢纽算力设施集群建设，支持有条件地区根据低时延场景需求适度发展算力，推进云边端协同发展。加强高性能高质量智算资源供给，论证建设超大规模智算集群。推进算力设施市场化建设运营，支持通过政府购买算力服务、算力租赁等多种方式满足算力需求，创新发展标准化可扩展的智算云服务。推动绿色电力与算力协同布局。加强全国一体化算力监测调度，提升算力接入和精准匹配能力。加快培育自主可控、协同运行的软硬件生态。提升算力普惠易用水平，降低中小企业用算成本。 **拓展数智领域国际合作**：探索建设离岸算力设施、数据跨境流动服务基础设施。 **推动重点领域节能降碳**：提升算力设施、5G 基站等新兴领域用能效率。

资料来源：中国政府网、通信世界网、经济参考网、国际科技创新中心，西部证券研发中心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三、算力政策部署：凸显六大主线

3.1 算力供给结构方面，通算、智算、超算多元并举，智算地位凸显

“十四五”规划纲要指出“建设若干国家枢纽节点和大数据中心集群，建设 E 级和 10E 级超级计算中心”，此时政策导向侧重于算力基础设施的规模化布局，尚未明确规划算力结构。

随后，《算力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确立了“多元供给，优化布局”的基本原则，指出要“构建通用、智能和超级算力协同发展的供给体系”，其具体任务为“推动算力结构多元配置……重点在西部算力枢纽及人工智能发展基础较好地区集约化开展智算中心建设，逐步合理提升智能算力占比……”，并设定了智算中心建设数量与智算占比的定量目标。

表 2：算力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指标

	序号	指标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1	**算力规模（EFLOPS）**	**220**	**260**	**300**
计算力	**2**	**智能计算中心（个）**	**30**	**40**	**50**
	3	**智能算力占比（%）**	**25**	**30**	**35**
	4	重点应用场所光传送网（OTN）覆盖率（%）	50	65	80
运载力	5	SRv6 等创新技术使用占比（%）	20	30	40
	6	国家枢纽节点数据中心集群间网络时延达标率（%）	65	75	80
存储力	7	存储总量（EB）	1200	1500	1800
	8	先进存储容量占比（%）	25	28	30

资料来源：中国政府网，西部证券研发中心

“十五五”规划纲要延续了多元供给的思路，在重大工程中提出“建设新一代超算、通算、智算设施体系”，并进一步聚焦智算，点名“加强高性能高质量智算资源供给，论证建设超大规模智算集群”。

3.2 算力空间布局方面，进一步向八大枢纽节点和十大集群集聚，东西协同深化

算力空间布局经历了从“需求牵引、适度超前”向“刚性约束、集聚发展”的显著转变，政策在“东数西算”架构下，聚焦国家算力枢纽节点发展。具体而言，2020 年，国家发改委在规划时首提“以市场实际需求决定数据中心和服务资源供给……适度超前布局，预留发展空间”，并提出在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和部分能源丰富、气候宜人的地区布局国家枢纽节点。2021 年 5 月，《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协同创新体系算力枢纽实施方案》进一步细化为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贵州、内蒙古、甘肃、宁夏八大集群。此外，文件首次对枢纽节点内的集群数量作出刚性约束：跨区域枢纽节点原则上布局不超过 2 个集群，单一行政区域枢纽节点原则上布局 1 个集群，并明确集群准入标准，避免盲目投资建设。2022 年，国家发改委等四部委联合印发通知同意在京津冀、长三角等 8 地启动建设国家算力枢纽节点并规划 10 个国家数据中心集群。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表 3：“东数西算”的八大枢纽与十大集群

类型	特点	枢纽节点	集群	起步区边界
单一行政区国家枢纽节点	可再生能源丰富 气候适宜 数据中心绿色发展潜力较大	贵州枢纽	贵安数据中心集群	贵安新区贵安电子信息产业园
		内蒙古枢纽	和林格尔数据中心集群	和林格尔新区、集宁大数据产业园
		甘肃枢纽	庆阳数据中心集群	庆阳西峰数据信息产业集聚地
		宁夏枢纽	中卫数据中心集群	中卫工业园西部云基地
跨区域国家枢纽节点	用户规模较大 应用需求强烈	京津冀枢纽	张家口数据中心集群	张家口怀来县、张北县、宣化区
		长三角枢纽	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数据中心集群	上海市青浦区、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
			芜湖数据中心集群	芜湖市鸠江区、戈江区、无为区
		粤港澳大湾区枢纽	韶关数据中心集群	韶关高新区
		成渝枢纽	天府数据中心集群	成都市双流区、郫都区、简阳市
			重庆数据中心集群	重庆市两江新区水土新城、西部（重庆）科学城璧山片区、重庆经济技术开发区

资料来源：新京报，西部证券研发中心

2023 年后，算力中心建设约束管控进一步细化，《算力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提出“整体上架率低于 50%的地区规划新建项目应加强论证”，同年《关于深入实施“东数西算”工程加快构建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的实施意见》明确提出“强化‘东数西算’规划布局刚性约束，国家枢纽节点外原则上不得新建各类大型或超大型数据中心”，并设定了 2025 年“国家枢纽节点地区各类新增算力占全国新增算力的 60%以上”的目标。2024 年，《数据中心绿色低碳发展专项行动计划》进一步从能效水效要求上提高门槛，防止无序投资。

表 4：数据中心建设规划政策

时间	政策	具体内容
2020 年 12 月	《关于加快构建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协同创新体系的指导意见》	需求牵引，适度超前。**以市场实际需求决定数据中心和服务资源供给。**着眼引领全球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发展的长远目标，**适度超前布局**，预留发展空间。 统筹围绕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根据能源结构、产业布局、市场发展、气候环境等，在**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等重点区域，以及**部分能源丰富、气候适宜的地区**布局大数据中心国家枢纽节点。 优化数据中心供给结构。发展区域数据中心集群，加强区域协同联动，优化政策环境，**引导区域范围内数据中心集聚**，促进规模化、集约化、绿色化发展。引导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充分整合利用现有资源，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有序发展规模适中、集约绿色的数据中心**，服务本地区算力资源需求。对于效益差、能耗高的小散数据中心，要加快改造升级，提升效能。 促进全国范围数据中心合理布局、有序发展，避免一哄而上、供需失衡。
2021 年 5 月	《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协同创新体系算力枢纽实施方案》	统筹围绕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根据能源结构、产业布局、市场发展、气候环境等，在**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以及贵州、内蒙古、甘肃、宁夏**等地布局建设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国家枢纽节点(以下简称“国家枢纽节点”)，发展数据中心集群，引导数据中心集约化、规模化、绿色化发展……国家枢纽节点以外的地区，统筹省内数据中心规划布局，与国家枢纽节点加强衔接，参与国家和省之间算力级联调度。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时间	政策	具体内容
2023 年 10 月	《算力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	原则上，将大型和超大型数据中心布局到可再生能源等资源相对丰富的区域，优化网络、能源等资源保障。 起步阶段，对于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等跨区域的国家枢纽节点，**原则上布局不超过 2 个集群**。对于贵州、内蒙古、甘肃、宁夏等单一行政区域的国家枢纽节点，**原则上布局 1 个集群**。集群应注重集约化发展，明确数据中心建设规模、节能水平、上架率等准入标准，避免盲目投资建设。 优化算力设施建设布局。按照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国家 枢纽节点布局，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等节点面向重大区域发展战略实施需要有序建设算力设施;贵州、内蒙古、甘肃、宁夏等节点推进数据中心集群建设同时，着力提升算力设施利用效率，促进东西部高效互补和协同联动。 加强数据中心上架率等指标监测，**整体上架率低于 50%的地区规划新建项目应加强论证**。支持我国企业“走出去”，以“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为重点布局海外算力设施，提升全球化服务能力。 引导各类算力向国家枢纽节点集聚，**国家枢纽节点外原则上不得新建各类大型及超大型数据中心，坚决避免区域间盲目无序竞争。**
2023 年 12 月	《关于深入实施“东数西算”工程加快构建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的实施意见》	**国家枢纽节点地区各类新增算力占全国新增算力的 60%以上**，国家枢纽节点算力资源使用率显著超过全国平均水平。 **强化“东数西算”规划布局刚性约束，国家枢纽节点外原则上不得新建各类大型或超大型数据中心**，进一步推动各类新增算力向国家枢纽节点集聚，将国家枢纽节点打造成为国家算力高地。 面向风光水电等清洁能源丰富、区位优势突出、产业基础较好的非国家枢纽节点地区，**支持建设本区域高效低碳、集约循环的绿色数据中心，积极承接东部地区中高时延业务需求。**
2024 年 7 月	《数据中心绿色低碳发展专资料来源：西部证券研发中心项行动计划》	完善数据中心建设布局。**强化“东数西算”规划布局刚性约束，新建大型和超大型数据中心应优先布局在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国家枢纽节点数据中心集群范围内**，梯次有序布局国家枢纽节点、省内数据中心、边缘数据中心。 **严格新上项目能效水效要求。**严格数据中心项目节能审查，鼓励各地区结合实际对新上数据中心项目能效提出更高要求。

资料来源：中国政府网，国家发改委，西部证券研发中心

3.3 绿色低碳标准方面，从能效向绿电、碳效多维拓展，算电协同备受关注

数据中心绿色化建设早期聚焦能效指标，通过 PUE 强制性能效标准一方面加强数据中心绿色运维和改造，另一方面严格新上项目审核。根据 2021 年的《数据中心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数据中心能效等级指标设为 1 级、2 级、3 级，其对应能效标准分别为 1.2、1.3、1.5，新建与改扩建数据中心必须满足 PUE≤1.5 的强制性能效准入要求。近年来，数据中心能效标准更趋严格。2024 年，《数据中心绿色低碳发展专项行动计划》明确提出，到 2025 年底，新建及改扩建大型和超大型数据中心电能利用效率降至 1.25 以内，国家枢纽节点数据中心项目电能利用效率不得高于 1.2。

2023 年后，多项政策围绕绿色算力作出部署，算电、碳效等概念备受关注。围绕碳效，《算力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提出支持液冷、储能等新技术应用，探索利用海洋、山洞等地理条件建设自然冷源数据中心，优化算力设施电能利用效率、水资源利用效率、碳利用效率，提升算力碳效水平。围绕算电，《关于深入实施“东数西算”工程加快构建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的实施意见》提出支持国家枢纽节点地区利用“源网荷储”等新型电力系统模式，面向国家枢纽节点内部及国家枢纽节点之间开展算力电力协同试点，并设定 2025 年底“国家枢纽节点新建数据中心绿电占比超过 80%”的目标。

今年以来，算电协同上升至国家战略层面，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提出实施“超大规模智算集群、算电协同等新基建工程”，“十五五”规划纲要进一步将“推动绿色电力与算力协同布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局”纳入相关章节。

3.4 安全保障方面，强化网络安全、数据安全、产业链供应链安全

算力安全保障方面，政策主要聚焦四个层面。

一是网络安全层面，要求基础网络、数据中心、云服务平台等严格落实网络安全法律法规和政策标准要求，要求数据中心集群同步建设网络安全防护设施，通过保障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建立算力网络的“防火墙”；

二是数据安全层面，基于《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等完善数据安全治理，加强数据分类分级保护，针对重要和核心数据实行精准严格管理；

三是供应链安全层面，针对高端芯片、核心软件等“卡脖子”环节，加强对关键技术产品的研发支持，推动自主可控技术创新突破和安全可靠产品应用，降低单一来源依赖风险，例如，《算力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明确提出“鼓励算力基础设施采用安全可信的基础软硬件进行建设，保障供应链安全”，“十五五”规划纲要明确提出“加快培育自主可控、协同运行的软硬件生态。”

四是产业备份层面，在西部地区建设异地备灾中心和国家算力保障基地，积极推动东部存储备份等业务向西部迁移，以提升核心枢纽韧性，确保极端情况下算力服务不中断。例如，《算力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尤其重视存储设备在其中的应用，明确提出到 2025 年“先进存储容量占比达到 30%以上，重点行业核心数据、重要数据灾备覆盖率达到 100%”的目标，并提出“鼓励在关键信息基础设施中使用自主的存储设备，通过全闪存储整机带动关键存储部件的国产化应用”。

3.5 算力应用方面，重视千行百业深度融合，深度赋能实体经济

在算力基础设施建设完善的基础上，政策逐渐推动算力应用深化。2023 年 10 月，《算力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将“深化算力赋能行业应用”列为六大重点任务之一，明确提出推动算力在工业、教育、金融、交通、医疗、能源、等领域的深度融合。2024 年以来，人工智能的突破为算力赋能实体经济打开了新的空间。“人工智能+”连续三年写入政府工作报告，2026 年，“十五五”规划纲要将“全方位推进数智技术赋能”纳入数字中国建设的核心任务，明确提出“促进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算力应用从“示范引领”向“规模普及”迈进。

3.6 市场机制方面，从政府主导到市场化运营，提升算力普惠易用水平

2020 年至 2022 年，算力基础设施建设以国家规划和政府牵头为主要驱动力。2021 年 5 月，《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协同创新体系算力枢纽实施方案》进一步细化政府职责，要求相关地方政府会同国家有关部门共同推进，2022 年“东数西算”工程全面启动，八大枢纽节点、十大集群的建设主要由地方政府主导，通过政策吸引投资，这一阶段呈现重建设、轻运营的特点。

随着算力设施的完善，相关配套机制逐步搭建，2023 年 10 月，《算力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提出探索算力交易标准建设。2023 年 12 月，《关于深入实施“东数西算”工程加快构建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的实施意见》进一步提出“探索算网协同运营机制、构建跨区域算力调度体系”，明确“提升算力服务普惠易用水平”。此外，部分地方采用算力券、模型券、算力补贴等方式激励市场主体，降低企业算力使用成本，推动算力资源高效实用。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今年以来算力市场机制建设备受重视，“十五五”规划纲要明确提出“提升算力普惠易用水平，降低中小企业用算成本”，“推进算力设施市场化建设运营，支持通过政府购买算力服务、算力租赁等多种方式满足算力需求”。近期，上海市人民政府提及的“算力期货研发准备”也属于此类。

四、产业落地实践：八大重点彰显“高质量”导向

算力领域政策部署为产业带来直接影响，体现为以下八大重点，彰显高质量发展的特色。

4.1 智算供给：扩容提质，集群建设

“十五五”规划纲要提出“加强高性能高质量智算资源供给，论证建设超大规模智算集群”。智算正成为算力建设的主阵地，地方密切围绕智算规模、智算集群建设等展开部署。例如，江苏提出“建设一批万卡以上智能算力中心”；广东提出“推动万卡集群和全光底座建设，论证建设超大规模智算集群”；北京提出“规划建设支撑万亿级参数大模型训练需求的超大规模智算集群”；天津提出“建设“万卡”智能算力资源池”；上海提出“升级扩容智算基础设施，部署高性能国产智算集群”；深圳提出“推动现有智能算力中心倍增扩容，建设一批国产智能算力中心”等。

表 5：“东数西算”涉及省级行政区算力或智算建设规模相关指引

枢纽	对应省份	2025 年规模	2026 年目标	2027 年目标	“十五五”目标
京津冀	北京	新增智能算力 3.8 万 P，算力总规模达到 6 万 P	力争到 2026 年，全市智能算力规模达到 10EFLOPS 以上	计划到 2027 年累计建成算力规模到 20 万 P 左右	（张家口市：着力打造张家口全国算力高地，力争“十五五”末算力规模突破 50 万 P）
	天津	智能算力突破 1.4 万 P，智能算力利用率提升至 90%			
	河北	截至 2025 年底，河北智能算力规模为 337.1EFLOPS		到 2027 年，全省算力规模超过 50EFlops（FP32），智能算力占比达到 50%以上	
长三角	江苏	截至 2025 年底，全省在用数据中心 284 个，算力总规模达 88.29EFlops，其中，智算规模达 65.51EFlops，占比超 74%。		到 2027 年底，全省算力中心标准机架数达 80 万架，智算规模超 25 EFLOPS，总算力超 35 EFLOPS。	到 2030 年，总算力规模跨越 220EFLOPS。 到 2030 年，全省数据中心机架规模达 120 万标准机架，全省在用总算力超过 50EFLOPS，智能算力占比超过 45%，智算中心突破 20 个
	浙江	截至 2025 年底，浙江已建成投用的总算力规模超 156EFLOPS，算力构成高度向智算聚焦，其中智能算力达 151EFLOPS，占比 96.58%。	力争全省智算规模 200EFLOPS 以上		
	上海	截至去年底，上海智算规模突破 12 万 PFLOPS（每秒千万亿次浮点运算），在全国占比约 8%，是国家算力网络的绝对关键节点。		到 2027 年智算总规模力争达到 200EFLOPS	在算力资源方面，推动算力基础设施优化布局，实现跨区域异构算力资源的高效调度，推动算力规模倍增。（截止 5 月上海市政府新闻发布会，上海智算规模已超 16 万 P，占全国约 8%）
	安徽	截至 2025 年底,安徽建成智能算力 4.8 万 P		（芜湖市：到 2027 年，芜湖算力和数据产业规模超过 500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亿元，智算规模突破 6 万 P）
粤港澳	广东	(韶关市：截止 2025 年 3 月，已建成 6.74 万标准机架、形成 5.06 万 P 智算承载能力。)		到 2027 年，算力规模超过 60EFLOPS
	四川	十四五以来，通算规模约 5.9EFLOPS、智算规模约 16.8EFLOPS、超算规模约 0.2EFLOPS		到 2027 年，全省算力基本实现统一调度、高效使用，总规模达到 40EFLOPS；同时提出智能算力占比不低于 60%
成渝		截至 2025 年，全市通用算力规模为 3000P、智算算力规模为 3300P、超算算力规模为 50P，“疆算入渝”智算规模超 2000P		
	重庆	截至 2025 年,重庆市内外智能算力汇聚共享规模超 3 万 P,其中,通过西部算力调度平台可调用新疆、四川、甘肃等市外智算算力达 2 万 P		到 2027 年，全市可调度智算规模达到 10 万 P
贵州	贵州	截至 2025 年，全省算力总规模已突破 160EFLOPS，其中智能算力占比超过 90%	2026 年贵州算力规模达到 190EFLOPS	到 2027 年，全省算力规模达到 210Eflops
内蒙古	内蒙古	算力总规模达 23.7 万 P，智算规模 22 万 P		到 2027 年，引进落地智能算力中心项目 30 个以上，智能算力突破 100 万 PFLOPS
甘肃	甘肃	（庆阳数据中心：2025 年，算力规模达到 11.4 万 P）		到“十五五”末，算力规模有望突破 50 万 P
宁夏	宁夏	（中卫市：2025 年,中卫数据中心集群标准机架累计达 23 万架、算力卡 18.6 万张、算力规模达 13 万 P）	到 2026 年，全区算力规模达到 60 万 PFLOPS（FP16 精度计算），智能算力占比达到 70%	到 2027 年,算力规模超过 80 万 PFlops(按 FP16 计算),智算比例超过 80%。

资料来源：中工网、新华网、天津市政府、河北省政府、张家口市政府、每日经济新闻、江苏省政府、人民网、浙江省政府、上海市政府、财联社、第一财经、广东省政府、四川省政府、重庆市政府、贵州省政府、内蒙古自治区政府、甘肃省政府、中国环境报、宁夏自治区政府等，西部证券研发中心

4.2 自主可控：国产替代，全栈生态

“十五五”规划纲要提出“加快培育自主可控、协同运行的软硬件生态”，将国产替代从单点技术突破升级为全栈生态构建。围绕自主可控和国产替代，地方除了从上述国产智算集群建设规划着手外，还设定了国产芯片使用量化指标，例如，天津提出“到 2026 年，全市算力中心国产算力芯片使用占比超过 60%”；上海提出“智算规模力争达到 200EFLOPS，其中自主可控算力占比超 70%”；江苏提出“到 2030 年，新建算力中心国产算力芯片使用占比达 70%以上、国产存储使用占比达 90%以上”；甘肃提出“力争在 2026 年国产化算力占比达到 70%以上”。此外，地方还从软硬件生态适配等方面着手，例如，广东提出“建设国产计算芯片生态适配中心、开源鸿蒙适配中心”，贵州提出“加快建设国产算力适配服务平台”等。

4.3 算电协同：双向适配，示范先行

“十五五”规划纲要首次将“推动绿色电力与算力协同布局”纳入算力基础设施建设章节，

WESTERN SECURITIES 西部证券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31 个省级行政区在“十五五”规划中均提及了算力与电力协同的相关部署，未来算电协同将进一步走向落地。具体来看，一是算力与新能源基地协同布局，贵州、宁夏、黑龙江、河北等地均有部署；二是探索绿电直连的用电模式，例如贵州布局“建设贵安绿电直连试点项目”、青海提出“高标准建设国家绿色算电协同发展示范区，高质高效建设西宁绿电智算融合示范园、海东零碳算力产业园”；三是地方合作，包括“疆算入渝”、“蒙电入京”等工程。此外，部分地方也从新增算力目标上鼓励绿电使用，例如北京提出“新建算力中心 100%使用绿电”、重庆提出“新建算力设施绿色算力资源占比达到 80%”。

4.4 连算成网：创新强链，全面赋能

今年两会以及近期政治局会议中，“算力网”作为“六张网”之一反复被提及，“连算成网”成为算力建设的又一新看点。近期，工信部围绕“单点提质、创新强链、连算成网、全面赋能”的发展思路，部署建设了以枢纽、区域、边缘三级算力节点为物理基础，通信网、电力网两张网络为运行保障，统一算力监测调度平台为智能中枢的全国一体化算力体系。此外，今年 2 月，工信部印发《关于开展国家算力互联互通节点建设工作的通知》，提出建立“1+M+N”国家算力互联互通节点体系，通过构建“统一标识、统一标准、统一规则”运行机制，实现不同区域、主体、架构的算力资源标准化互联和高效流动应用，有效提高公共算力资源使用效率和服务水平。各地方也在“十五五”规划中提出深入融入全国一体化算力网。

4.5 市场运营：政企协同，推广应用

“十五五”规划纲要明确提出“推进算力设施市场化建设运营，支持通过政府购买算力服务、算力租赁等多种方式满足算力需求，创新发展标准化可扩展的智算云服务”。地方探索模式多元化，具体来看，主要是采用算力券、模型券等资金支持，围绕智算、大模型、数据集、语料、国产算力适配等环节或领域展开补贴，例如，贵州提出持续优化贵州算力券，智算、大模型训练、数据集/语料采购补贴 30%，年度省级补贴总盘子 1.4 亿元；四川启动“词元（Token）券”等。此外，地方政府还在探索算力租赁、算力银行、算力超市、算力入股、算力共享、算力错峰等模式，完善地方算力交易与调度平台，整合算力资源，以降低中小企业用算门槛，提升算力普惠易用水平，推动算力向“普惠型基础设施”转变。

4.6 算力出海：数据跨境、拓展服务

“十五五”规划纲要首次提出“探索建设离岸算力设施、数据跨境流动服务基础设施”。各地方结合地区禀赋主要围绕面向“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东南亚、东北亚等地区作出算力出海规划。例如，山东提出“支持有条件的企业建设离岸算力设施，推动算力出海”；黑龙江提出“探索中俄两国数据安全跨境流动规则对接，利用语言优势拓展俄语语言大模型应用，开拓国际算力市场”；广西提出“支持东盟国家开发本国语言大模型，在咨询、融资、物流、数据、灾害预警等领域为东盟国家提供智能服务。探索建设跨境算力调度枢纽和交易平台，积极推动与东盟国家共建数据交易平台”；云南提出“建设面向南亚东南亚算力基础设施，在边境州（市）部署沿边算力节点，拓展面向南亚东南亚的算力服务”等。

4.7 前沿探索：类脑计算、量子计算

“十五五”规划纲要提出“建设新一代超算、通算、智算设施体系”，多地积极布局前沿算力技术，构建多元异构算力供给体系。例如，广东提出“开展量子计算、类脑计算等前沿探索”；江苏提出“加快布局高性能计算、量子计算等新型算力”、“积极部署类脑计算、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光量子芯片等创新应用技术”；浙江提出“前瞻布局时空智能、太空计算基础设施”；北京提出“前瞻布局类脑智能、量智融合等多元技术路线”；天津提出“支持国家超级计算天津中心部署超智融合算力系统，谋划布局太空数智融合基础设施、量超融合算力系统”等。

4.8 安全能力：容灾备灾，优化保障

部分中西部省份“五年规划”针对算力安全作出部署，以建设备灾中心、保障基地增强算力网韧性。例如，青海提出“发展灾备、渲染、训练等算力服务产业”；宁夏提出“推进引数入宁,促进国家、地方、企业数据灾备和智算项目落地,建设战略数据灾备基地”、“建设面向东部地区的算力保障基地”；甘肃提出“加快建设国家算力保障基地”；重庆提出“优化数据灾备中心功能，建设西部地区（綦江）数据灾备项目”；湖南提出“布局数据存储中心集群，加强关键行业核心数据容灾备份”等。

五、算力政策看点前瞻

从顶层设计看，建议关注数字经济相关发展规划的出台。“十五五”规划纲要提出“深入推进数字中国建设，提升数智化发展水平”，预计未来将出台“十五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或继续强化人工智能与智能经济的战略定位，将算力基础设施建设作为数字中国建设的重要抓手，围绕数字基础设施升级、传统产业数智化转型以及人工智能创新应用等领域，提出更加系统的发展目标、指标体系和重点工程。

从产业配套政策来看，预计相关的专项政策或行动计划将持续落地。短期来看，围绕算力建设与运营方面的政策将不断完善，或涉及智算集群、边缘算力、算电协同、数据制度、算力统一标准体系、算力资源调度等。中长期来看，建议关注工信部算力领域的行动规划，此前，工信部分别出台了针对 2021-2023 年的《新型数据中心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 年）》和 2023-2025 年的《算力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规划或进一步明确算力基础设施在计算力、运载力、存储力三方面的高质量发展指标，可关注行动规划指标完成情况和新规划的指标、工程与任务部署等。此外，建议关注人工智能的治理，包括相关标准体系、应用规则的完善等。

从财政与金融支持来看，针对算力领域的支持力度预计仍将持续。一是两会期间，发改委点名“六张网”，并指出今年初步估算相关投资将超过 7 万亿元，建议关注相关投资项目落地；二是建议关注特别国债、政策性金融工具等支持政策向算力基础设施建设、关键设备采购和重大工程项目的倾斜，不排除进一步扩大对智能算力中心建设的财政支持。三是在需求侧，未来也可能探索出台支持算力消费的激励措施，例如部分地区试点的词元券政策。

从地方政府的执行力来看，围绕算力的政策部署在地方层面将持续落地。此前地方将算力纳入了年度规划与五年规划，未来将结合中央各项政策导向与金融支持，加快推进形成实物工作量。

从政策考核与评价体系来看，未来有望建立更加完善的考核机制。除继续关注算力规模、机架上架率等建设指标外，政策评价重点可能逐渐覆盖算力利用效率、算力调度能力、绿色低碳水平以及赋能产业发展的实际成效，推动地方政府和相关主体从“重建设”向“重应用、重绩效”转变，促进算力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六、风险提示

政策落地不及预期：产业政策落地是循序渐进的过程，算力政策涉及跨部门协调、跨区域统筹，经济运行情况、地方执行情况、企业投资意愿等因素也可能影响政策执行进度或效果，导致执行进度或效果不及预期。

AI 产业发展超预期：自主可控进程、算力能耗约束、算力供需结构状况、人工智能相关技术路径演变及其商业化进程等产业内部逻辑均可能造成影响。

海外算力叙事扰动：美国科技巨头资本开支周期与 AI 算力需求预期高度相关，若美股 AI 巨头资本开支收缩，可能通过产业链预期传导等渠道扰动国内算力产业发展节奏。

地缘政治扰动或超预期：不确定因素与风险抬升，包括地缘政治冲突爆发并持续、国际“黑天鹅”事件发生、贸易保护主义加剧等超预期影响国内政策。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西部证券—投资评级说明

行业评级	超配：	行业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的涨幅超过市场基准指数 10%以上
	中配：	行业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的波动幅度介于市场基准指数-10%到 10%之间
	低配：	行业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的跌幅超过市场基准指数 10%以上
公司评级	买入：	公司未来 6-12 个月的投资收益率领先市场基准指数 20%以上
	增持：	公司未来 6-12 个月的投资收益率领先市场基准指数 5%到 20%之间
	中性：	公司未来 6-12 个月的投资收益率与市场基准指数变动幅度相差-5%到 5%
	卖出：	公司未来 6-12 个月的投资收益率落后市场基准指数大于 5%

报告中所涉及的投资评级采用相对评级体系，基于报告发布日后 6-12 个月内公司股价（或行业指数）相对同期当地市场基准指数的市场表现预期。其中，A 股市场以沪深 300 指数为基准；香港市场以恒生指数为基准；美国市场以标普 500 指数为基准。

分析师声明

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注册为证券分析师，以勤勉的职业态度、专业审慎的研究方法，使用合法合规的信息，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了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不曾因，不因，也将不会因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而直接或间接收到任何形式的补偿。

联系地址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耀体路 276 号 12 层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513 室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深圳特区报业大厦 10C

联系电话： 021-38584209

免责声明

本报告由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制作。本报告仅供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机构客户使用。本报告在未经本公司公开披露或者同意披露前，系本公司机密材料，如非收件人（或收到的电子邮件含错误信息），请立即通知发件人，及时删除该邮件及所附报告并予以保密。发送本报告的电子邮件可能含有保密信息、版权专有信息或私人信息，未经授权者请勿针对邮件内容进行任何更改或以任何方式传播、复制、转发或以其他任何形式使用，发件人保留与该邮件相关的一切权利。同时本公司无法保证互联网传送本报告的及时、安全、无遗漏、无错误或无病毒，敬请谅解。

本报告基于已公开的信息编制，但本公司对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所载的意见、评估及预测仅为本报告出具日的观点和判断，该等意见、评估及预测在出具日外无需通知即可随时更改。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能会发出与本报告所载意见、评估及预测不一致的研究报告。同时，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及投资收入可能会波动。本公司不保证本报告所含信息保持在最新状态。对于本公司其他专业人士（包括但不限于销售人员、交易人员）根据不同假设、研究方法、即时动态信息及市场表现，发表的与本报告不一致的分析评论或交易观点，本公司没有义务向本报告所有接收者进行更新。本公司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

本公司力求报告内容客观、公正，但本报告所载的观点、结论和建议仅供投资者参考之用，并非作为购买或出售证券或其他投资标的的邀请或保证。客户不应以本报告取代其独立判断或根据本报告做出决策。该等观点、建议并未考虑到获取本报告人员的具体投资目的、财务状况以及特定需求，在任何时候均不构成对客户私人投资建议。投资者应当充分考虑自身特定状况，并完整理解和使用本报告内容，不应视本报告为做出投资决策的唯一因素，必要时应就法律、商业、财务、税收等方面咨询专业财务顾问的意见。本公司以往相关研究报告预测与分析的准确，不预示与担保本报告及本公司今后相关研究报告的表现。对依据或者使用本报告及本公司其他相关研究报告所造成的一切后果，本公司及作者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本公司可能与本报告中提及公司正在建立或争取建立业务关系或服务关系。因此，投资者应当考虑到本公司及/或其相关人员可能存在影响本报告观点客观性的潜在利益冲突。对于本报告可能附带的其它网站地址或超级链接，本公司不对其内容负责，链接内容不构成本报告的任何部分，仅为方便客户查阅所用，浏览这些网站可能产生的费用和风险由使用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关于本报告的提示（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工作人员通过电话、短信、邮件、微信、微博、博客、QQ、视频网站、百度官方贴吧、论坛、BBS）仅为研究观点的简要沟通，投资者对本报告的参考使用须以本报告的完整版本为准。

本报告版权仅为本公司所有。未经本公司书面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翻版、复制、发表、引用或再次分发他人等任何形式侵犯本公司版权。如征得本公司同意进行引用、刊发的，需在允许的范围内使用，并注明出处为“西部证券研究发展中心”，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如未经西部证券授权，私自转载或者转发本报告，所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由私自转载或转发者承担。本公司保留追究相关责任的权力。所有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均为本公司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

本公司具有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经营许可证编号为：91610000719782242D。